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nSino Biologics Inc.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8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發表。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Xuefeng YU
董事長

香港，2023年4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Xuefeng YU博士、Shou Bai CHAO博士、朱濤博士、Dongxu QIU博士及王靖女士；非執行董事林亮先生、梁穎宇女士及肖治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韋少琨先生、辛珠女士、桂水發先生及劉建忠先生。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江峰主持，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逐项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关于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全面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四）《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